

审计业务约定书

甲方：咸阳市教育局

联系人：张钰

联系电话：18161871166

乙方：陕西云筹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联系人：鬲军号

联系电话：13991983823

甲方委托乙方对咸阳市教育局本级及其直属的 7 家事业单位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收支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内部审计。为保证本次审计工作顺利开展，达到预期工作目标，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双方经过协商达成如下协议条款，共同遵守：

一、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及义务

1. 甲方根据本协议约定依法依规协调被审计单位按乙方要求提供与审计业务相关的会计及其他资料，并由被审计单位保证资料真实、合法、完整。

2. 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乙方人员配备、出勤进行考核，并提出审计意见和要求，乙方应当根据甲方意见及要求进行审计工作。

3. 在乙方按期按约履行本协议约定审计义务后，甲方按照本协议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审计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 乙方应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按照合同约定为甲方提供优质的服务，确保审计质量。乙方派出参与审计的人员应严格按照审计工作方案执行，本次审计中介机构至少安排 6 名审计人员，其中：注册会计师 1 人。乙方应当保证本合同项下审计人员的稳定性，审计工作开始后，乙方变更参与本审计项目的审计人员名单的，应经甲方书面同意。

2. 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审计准则》规范要求，依据方案和甲方要求实施审计工作，整理形成规范的审计工作档案，最终形成书面审计报告。

3. 乙方工作内容

对咸阳市教育局及其直属 7 家事业单位 2023 年、2024 年度财务收支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计。重点关注以下几个方面：（1）财务收入情况；（2）财务支出情况；（3）内控制度情况；（4）往来款管理情况；（5）资产管理情况。

4. 乙方提供的服务期限不少于 30 天。乙方应于甲方规定的期限内向甲方提交最终版审计报告。被审计单位无正当理由提供资料迟延或需要补充资料的，乙方可提出服务期限相应顺延的申请。乙方出具本业务约定书项下乙方工作内容要求的审计报告且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乙方在本约定书项下的服务完成。乙方应在服务期结束之前出具符合本约定标准的书面审计报告一式 份至甲方指定地点，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5. 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应对执行本项审计工作过程中知

悉的被审计单位和甲方所提供的全部的商业秘密严加保密（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未向社会不特定对象公开的文件、资料、数据、信息等全部内容，以及本次审计的工作底稿、审计报告、审计工作相关数据），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对外泄露，也不得用于本约定书以外之使用目的。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公证费、保全费、差旅费及律师费等全部费用。

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上述内容被甲方合法公开之日止，该保密条款持续有效，不因本合同的终止、无效及解除而失效。

6. 乙方及参加审计的工作人员应恪守职业道德，勤勉尽职，严格遵守廉洁自律的有关规定，不得接受被审计单位的招待及任何馈赠。

7.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最终版审计报告，如认为需要做相应补充、修改或变更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免费进行修改，直至符合甲方要求。

二、服务费用及有关要求

本次审计费用 ¥138,500 元（大写：壹拾叁万捌仟伍佰元整）。该价款为含税固定价，包含乙方为履行本约定书项下义务和提供本约定书项下服务所需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审计工作费用、交通费、餐饮住宿费等全部费用。该价格

不随市场价格增加而变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再向甲方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 3 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本约定书约定的全部审计费用。

甲方支付价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正式等额、合法合规并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乙方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陕西云筹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翠华南路 1688 号创意盒子 1505 号

电话：029-89311886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展路支行

账号：129914907110605

乙方保证上述账户信息合法、有效，乙方变更账户信息的应提前十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给甲乙双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三、违约责任

1. 乙方迟延交付本合同约定审计报告的，每迟延一日，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迟延超过 15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于收到甲方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之日起三日内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

失。

2. 甲乙双方均应认真履行各自义务和责任，对因任何一方违反本约定书约定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向遵守合同义务一方承担违约责任，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约定书无法履行或无法实现本约定书目的的，甲乙双方均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积极采取合理措施尽可能减少不利因素影响，避免给双方造成额外费用和损失。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因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延迟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4. 因乙方工作严重不认真、不负责或出现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洁规定的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的解除通知之日起三日内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因被审计单位不履行提供资料等配合义务，致使乙方无法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检查工作，乙方提交审计报告的期限相应顺延。

5. 甲方有合理理由认为乙方在执行审计事务过程中存在下列情形的，可以采取合理的通知方式单方解除本约定书：

- (1) 乙方违反法律、法规、执业准则及相关业务规范的；
- (2) 乙方受到监管部门的监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调查、

处罚、自律监管措施等), 甲方有合理理由认为其不再适合担任甲方审计事务的。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解除通知之日起三日内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损失赔偿责任, 范围包括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可预期利益, 以及甲方因维权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保全费、差旅费等全部相关费用。

四、争议的解决办法

甲乙双方所有争议应先采取友好协商的解决方式。协商未达成一致意见的, 甲乙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六、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补充, 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咸阳市教育局

甲方地址：



乙方（盖章）：陕西云筹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乙方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翠华南路 1688 号创意盒子 1505 号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5.12.18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5.12.18

